

沁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沁水县总工会
沁水县教育局
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沁水县财政局

文件

沁人社字〔2025〕13号

关于转发《关于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
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的
通 知

县直有关单位、企业、培训机构：

现将晋城市人社局、总工会、教育局、工信局、财政局《关于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25〕15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

件要求，做好本部门（行业）、企业、学校参赛选手推荐报名工作。现就我县组织参加市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根据市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我县成立由分管县长庞雅亮任主任，政府办副主任柳忠旭、县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刘建庭任副主任，县人社局、总工会、教育局、工信局、财政局等部门分管领导任委员的参赛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办公室主任由县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田沁东担任，负责组织本县选手报名和参赛工作。

二、重点参赛项目责任分工

1. 美发、平面设计技术、互联网营销共 3 个项目由县人社局牵头选派选手参加；

2. 电气装置、电工共 2 个项目由县总工会牵头选派选手参加；

3. 信息网络布线项目由县工信局牵头选派选手参加；

4. 茶艺、CAD 机械设计、增材制造共 3 个项目由县教育局牵头、县职业中学配合选派选手参加；

5. 烹饪（中餐）、酒店接待、导游员共 3 个项目由县文旅局牵头选派选手参加；

6. 智能化综采集控工、安全仪器监测工、综采维修电工、焊接设备操作工、支护锚喷工共 6 个项目由鹏飞集团沁和公司选派选手参加；

7. 煤层气安全检测工、管道燃气客服员、管道工、瓦斯检查工由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等企业选派选手参加；

沁水县圣康职业培训学校、新东方职业培训学校、创新职业培训学校根据本校培训特点和资源，自行选取 1-2 个项目派选手参加。

所有参赛项目同时面向社会征集，由县人社局汇总后及时报市技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三、报名方式

重点参赛项目由相关牵头单位将参赛选手报名表（附件 3 和附件 4）统一报回县人社局，其他单位或个人自愿参加比赛者也可直接到县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股（人社局 203 室）报名。

联系电话：0356-7022402

邮 箱：389374116@qq.com

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四、奖补办法

县组委会办公室为参赛选手购买短期人身意外保险，选手参加比赛交通伙食费用自理，县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实际参赛天数按每人每天 180 元的标准给予交通伙食补助；选手为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参赛的交通伙食补助不得与本人所在单位的出差补助重复享受。对在省、市赛中获奖的选手在省、市奖

励基础上给予累加奖励，具体为一等奖 3000 元、二等奖 2000 元、三等奖 1000 元。

附件：晋城市人社局、总工会、教育局、工信局、财政局
《关于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
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沁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沁水县总工会



沁水县教育局



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沁水县财政局

2025年7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市总工会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晋城市财政局

文件

晋市人社发〔2025〕15号

关于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 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社局、总工会、教育局、工信局、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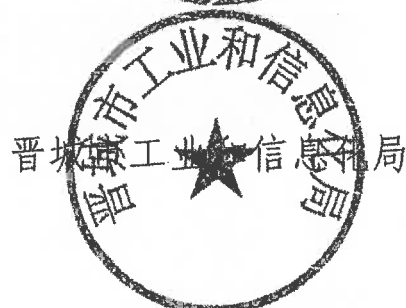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对人才选拔培养的引领带动作用，更好地在全社会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为我市

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技能人才支撑，经市人民政府同意近期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现将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加强组织领导，积极进行宣传发动，做好本县（市、区）、部门、企业、院校、协会参赛选手的选拔推荐工作。

请于7月30日前各组队单位将参赛人员名单报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指定邮箱(jcsjnb@163.com)，邮件标题格式“***单位参赛选手名单”。

联系人：颜文斌

联系电话：0356—2199488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 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培养支撑全市高质量发展的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结合选拔和储备第六届全省技能大赛参赛选手需要，决定举办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聚焦全市“1+5”现代产业体系和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设需要，通过举办全市综合性技能赛事，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领军人才，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技能人才保障。

二、大赛主题

匠心筑梦 技兴晋城

三、赛项设置

紧紧围绕我市“1+5”现代产业体系，产业链、专业镇建设、传统优势产业、平台经济发展，对接第六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项目，拟定市级决赛项目 49 个（见附件 1）。若单个项目报名人数少于 20 人（组）则取消该项目竞赛。

四、竞赛安排

（一）报名须知

1. 报名条件

凡 16 周岁以上（2009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的我市城乡各类人员均可报名参赛。已经获得过“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三晋技术能手”称号的人员，以及历届全省、全市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选手可以继续参赛。

2. 分类要求

大赛组委会不受理个人报名，由各县（市、区）、部门、企业、院校、协会等组队参赛，并负责本队参赛选手的报名资格审核。各参赛队每个单人赛项目报名人数不超过 5 人，双人赛项目不超过 3 组。

以县（市、区）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须在当地学习或工作满 1 年以上，参赛项目不少于 20 个；以部门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按所在单位归属部门报名参赛，参赛选手须在该部门所属单位工作 1 年以上，参赛项目不少于 3 个；以大型企业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须在本企业工作且缴纳社保满 1 年以上，参赛项目不少于 10 个；以院校为单位组队的，审核以学生证或工作证明为准，参赛项目不少于 5 个；以协会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须在本市就业生活满 1 年以上，审核以居住证为准，参赛项目不少于 2 个。

各代表队同时报领队、领队助理、联络员各 1 名；每个赛项

可报随队指导教练 1 名、推荐后备裁判员人选 1 名（不得兼任随队指导教练）。

报名材料：选手报名应提供盖章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

（二）时间安排

1. 各县（市、区），相关部门、企业等单位的选拔赛应在 7 月 25 日前完成。

2. 市级决赛报名 2025 年 7 月 30 日截止。

3. 市级决赛在 8 月底前完成（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组织工作

本次大赛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由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联合承办。成立大赛组委会（见附件 2），负责统筹赛事各项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开闭幕式活动、技能展示交流、论坛以及大赛宣传等工作。

各县（市、区）、市直相关部门、企业、院校、协会等成立参赛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实施选手的选拔和参赛工作。

六、技术工作

市人社局牵头承办项目决赛只进行实际操作技能比赛。参照国家职业标准（三级/高级工）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等级，组织制定技术文件。部门（重点企业）牵头承办项目决赛按照牵头单位制定的比赛方案（高级工标准）流程进行。相关技术文件、比赛方案报市职业能力建设科审核备案，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障局官网公示。

七、奖励办法

本次大赛设个人奖、团体奖、特殊贡献奖等奖励。

（一）个人奖

1. 单个赛项设一等奖3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5名，其余参赛选手颁发优胜奖，对1-3名选手，分别给予10000元、8000元、5000元奖励，团队双人赛项名次按1名计。

2. 晋升职业技能等级。根据省人社厅《山西省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工作的通知》规定，对获奖选手颁发相应的技能等级证书。

（二）团队奖

团体奖仅对各县（市、区）参赛代表队进行排序，部门、企业、院校、协会参赛代表队颁发组织奖证书牌匾。

1. 奖励办法：对获得团体总分前3名的颁发名次奖证书牌匾，第4--6名颁发优秀组织奖证书牌匾。

2. 计分办法：以参赛代表队“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计算团体总分。总分相同时，按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的顺序进行排序。

(1) 参赛人数分的计算办法为：每名（组）参赛选手计1分，缺赛、弃赛的不计分。

(2) 选手名次分的计算办法为：第1名加15分、第2名加10分、第3名加6分、第4--9名加3分、10名以后选手加1分（团

队双人赛项按 1 名计)。

(三) 其他奖励

1. 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颁发“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特殊贡献奖”证书牌匾。

2. 对各竞赛项目前 3 名选手的指导教练颁发“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优秀指导教练”证书。

3. 对各竞赛项的裁判长和裁判员颁发执裁证书。

鼓励各县(市、区)结合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人才表彰工作实际,制定本地区(部门、单位)奖励政策,对获奖选手和教练专家团队等给予奖励。鼓励各有关部门、企业结合实际,对有关人员和单位给予奖励。

八、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部门、企业、院校、协会要把办好技能大赛作为落实人才强市战略的重要举措,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确保各项工作圆满完成。要抓紧动员发动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赛,公平公正公开组织选拔,组织参赛相关人员参加赛前培训和技术讨论,确保大赛顺利进行。

(二) 高效协同配合。各县(市、区)、部门、企业、院校、协会要在组委会领导下,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高效协同完成好各项工作。各组队单位要迅速组织开展报名和人员选拔;各赛点要

根据报名情况及早做好场地、设备、耗材准备,为比赛提供良好环境;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对工作人员、执裁人员选拔培训,确保比赛各环节规范有序进行。

(三)广泛宣传发动。深入领会和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对技能人才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把培育新时代技能文化贯穿大赛全过程,突出大赛主题,把握关键节点,采取融媒体方式,全方位、多角度持续宣传备赛、参赛情况和先进典型,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大赛期间,将同期组织技能项目展示展演等活动,请各县(市、区)做好推荐准备工作。

大赛筹备、组织等工作由组委会负责,不收取任何费用。参赛选手及随队相关人员服装、交通、食宿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费用,由各参赛代表队自行承担。选手赛场接驳交通(特指推荐酒店和赛点距离在3千米以上的)和选手在赛点的午餐(特指中午比赛无法离场的选手)由组委会统一安排。企业或社会组织自愿赞助大赛的,应严格执行相关财务规定和制度,裁判员由组委会统一管理。

附件:1.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赛项及分类

2.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3.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4.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代表队报名汇总表
5.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推荐后备裁判员信息表

附件 1:

晋城市第五届职业技能大赛暨 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

一、传统产业（6 个）

支护锚喷工 焊接设备操作工 智能化综采巡检工
智能化综采集控工 综采维修电工 安全仪器检测工

二、现代服务（11 个）

车身修理 汽车技术 汽车喷漆 室内装饰设计
无人机驾驶 新能源汽车轻量智能化技术 瓷砖贴面
信息网络布线 茶艺 花艺 平面设计技术

三、光机电（8 个）

数控车 数控铣 CAD 机械设计
电气装置 移动机器人（双人） 机电一体化（双人）
电子技术 电 工

四、文旅康养（10 个）

餐厅服务（中餐） 烘焙 美容 美发
健康与社会照护 家政服务员（养老） 酒店接待
烹饪（中餐） 社会体育指导员（健身） 导游员

五、数字经济（10 个）

增材制造 人工智能工程技术 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双人）
计算机软件测试 物联网安装调试（双人）

数字孪生应用技术（智能制造控制技术方向）（双人）

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双人) 区块链应用技术

互联网营销 移动应用开发

六、煤层气（4个）

煤层气安全检测工 管道燃气客服员

管道工 瓦斯检查工

附件 2: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 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一、主任

田志军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二、副主任

李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王秀峰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子荣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三、委员

申晓冰 市人社局二级调研员

田 丰 市总工会副主席

卫俊婷 市教育局副局长

崔志斌 市工信局副局长

张俊峰 市财政局副局长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申晓冰兼任。办公室下设
工作小组：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王 罡 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成 员：职业能力建设科及技能办相关人员

职 责：具体负责大赛方案的制定，组织报名，大赛赛点、时间的确定，开、闭幕式的承办，大赛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统筹安排，大赛荣誉证书的制作（包括：印制、编排、用印、分发），表彰文件的颁发，赛前的预算、赛后的决算等，以及组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竞赛组织组

组 长：路 斌 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相关人员

职 责：具体负责编制技术文件、征集组建裁判员队伍、各赛项成绩汇总、赛完资料的保存、比赛纠纷处理等，以及组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宣传报道组

组 长：钟飞翔 市人社局办公室主任

成 员：市人社局办公室相关人员

职 责：具体负责大赛全过程的预热、主流媒体的宣传及各赛项过程的专题拍摄、报道和涉及宣传的所有事项，并完成组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资金监审组

组 长：李倩倩 市人社局财务审计科科长

成 员：市人社局财务审计科相关人员

职 责：具体负责大赛资金的预算、申报、审核、发放等涉及后勤保障的所有事宜，并完成组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附件 3: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近期免冠 一寸白底 电子照片		
最高学历		民族		政治面貌				
现从事职业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				
所在单位 及职务			单位性质（行政机关、 事业单位、高等院校、中 职院校、高职院校、国有 企业、非公企业、其他）					
本人身份	☐ 职工 ☐ 教师 ☐ 学生 ☐ 农民 ☐ 其他		联系方式		手机:			
	邮箱:							
曾获得荣誉	☐ 中华技能大奖 ☐ 前三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第一名 ☐ 全国技术能手 ☐ 前三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第二名 ☐ 三晋技术能手 ☐ 前三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第三名							
参赛职业 项目			现专业技术 或职业技能等级		职业名称: 等级:			
本人指导教 练(最多2名)	姓名 1		身份证号		手机		所在单位	
	姓名 2		身份证号		手机		所在单位	

有无不适宜 参赛疾病	此栏为必填项。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本人所在单 位意见	(章) 年 月 日
各县、各部门 (行业)意见	(章) 年 月 日
大赛组委会 意见	(代章) 年 月 日
备注	服装尺码: ☐ S ☐ M ☐ L ☐ XL ☐ 2XL ☐ 3XL ☐ 4XL

附件 4: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代表队报名汇总表

报名单位 (盖章): _____ 领队: _____ 联络员: _____

代表队类别: ☐ 县(市、区) ☐ 部门 ☐ 行业 ☐ 企业 ☐ 手机: _____ 手 机: _____ 手 机: _____																			
序 号	参 赛 项 目	参 赛 选 手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年 龄	政 治 面 貌	身 份 证 号	最 高 学 历	所 在 单 位 及 职 务	选 手 手 机 号	曾 获 得 荣 誉	选 手 身 份 (职 工 / 教 师 / 学 生 / 农 民 / 其 他)	单 位 性 质 (行 政 机 关 / 事 业 单 位 / 高 等 职 业 学 校 / 中 职 学 校 / 高 职 学 校 / 国 有 企 业 / 非 公 企 业 / 其 他)	现 专 业 技 术 或 职 业 技 能 等 级	指 导 教 练 姓 名	指 导 教 练 身 份 证 号	指 导 教 练 手 机 号	指 导 教 练 所 在 单 位	选 手 服 装 尺 码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可选填“无”		可选填“无”			可选填“无”					

- 注: 1.县区至少参加 20 个赛项。
2.领队、联络员为必填,无指导教练的可不填。
3.本表可增行。

附件 5:

第五届晋城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推荐后备裁判员信息表

报名单位 (盖章): _____
 代表队类别: ☐ 县 (市、区) ☐ 部门 ☐ 行业 ☐ 企业
 联络员: _____
 手机: _____

序号	参赛项目	后备裁判姓名	性别	民族	年龄	身份证号	最高学历	职业 (工种) 名称	职业技能等级	专业技术职务等级	考评人员证书等级与编号	从事本职业年限	市级及以上竞赛执裁经历	所在单位及职务	手机号	服装尺码	常住地区	备注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可选填 "无"	可选填 "无"	可选填 "无"	可选填 "无"			可选填 "无"				

注: 1. 每个参赛项目限推荐后备裁判员人选 1 名, 须具有本职业或相近职业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或持有效考评员资格证。裁判员不得兼任随队指导教练。

2. “工作单位”为现工作单位, 如已退休, 请填写退休前单位并注明“已退休”, 例如: 山西化工厂 (已退休)。
3. “尺码”为 S、M、L、XL、2XL、3XL、4XL。
4. “常住地区”指工作常在行政区划市, 如: 晋城市、太原市等, 用以调派使用时安排交通食宿。
5. 本表可增行。

